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340 证券简称:科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202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1,191,652,407.42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目前不满足施现金分红的前提条件。未来公司将继续做好经营管理,提升经营业绩。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恒股份	股票代码	3003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德辉	闫红娟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滘头滘兴南路22号	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滘头滘兴南路22号	
传真	0750-3863818	0750-3863818	
电话	0750-3863815	0750-3863815	
电子信箱	zqb@keheng.com.cn	zqb@keheng.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持续聚焦新能源正极材料及智能装备领域,是中国新能源行业的重要参与者,经过多年努力已构建"新能源正极材料+智能装备"双轮驱动的主营业务格局,同时依托技术协同优势布局稀土功能材料产业,形成了三大业务板块。

1、新能源正极材料业务

1.1 业务概况

公司是专业从事新能源正极材料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已构建完整的产品体系、核心产品线有:三元材料体系、钴酸锂(高倍率型、高容量型)、锰酸锂(动力型、容量型),应用领域覆盖动力电池领域(如电动汽车、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等)、消费电子领域(如3C产品、智能穿戴设备、无人机等)和储能及其他领域(应急电源、移动电源、电子烟等)。在新技术与产品方面,公司积极投入资源,开展包括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磷酸锰铁锂正极材料、无钴正极材料、固态电池用高镍三元正极材料等产业化研究。多年来,公司凭借出色的质量管理水平,产品良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在行业内确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1.2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产品系列名称	产品特点、性能、技术指标等	应用领域
容量型钴酸锂	高压实性能:压实密度4.05~4.20g/cm3 高克容量发挥:克比发挥介于145~190mAh/g,充电截止电压:4.20V~4.55V 具有优秀的放电平台、长循环、耐高温储存性能	手机、笔记本、平板电脑、移动电源、智能穿戴类设备
倍率型钴酸锂	高倍率性能:5C~150C的倍率放电能力;3C~8C的倍率充电能力 高压实性能:压实密度3.40~3.95g/cm3 高克容量发挥:克比发挥介于145~185mAh/g,充电截止电压:4.20V~4.50V 具有低自放电、高安全性特点	电子雾化器、无人机、电动工具、个人充护用品、耐低温仪器设备
中镍三元材料	克容量发挥:155~195mAh/g 压实性能:3.20~3.70g/cm3 倍率性能:1C~100C的倍率放电能力;1C~10C的倍率充电能力 充电截止电压:4.20V~4.45V 具有性价比高、长循环、高温性能优异的特点	无人机、电动工具、移动电源、电子雾化器、电动二轮车、电动汽车
高镍三元材料	克容量发挥:190~205mAh/g 压实性能:3.20~3.50g/cm3 充电截止电压:4.20V~4.35V 具有高能量密度、长循环、低阻抗的特点	无人机、电动工具、电动汽车
容量型锰酸锂	克容量发挥:110~120mAh/g 压实性能:2.70~3.05g/cm3 充电截止电压:4.20V 具有高容量、高压实、高性价比的特点	电动工具、移动电源、电动玩具
动力型锰酸锂	克容量发挥:95~110mAh/g 压实性能:2.70~3.10g/cm3 循环寿命:1C充放,1000周保持率≥80% 具有长循环、高安全、高性价比的特点	电动爆光车、电动二轮车、A0级电动汽车
倍率型锰酸锂	克容量发挥:105~115mAh/g 压实性能:2.65~2.75g/cm3 倍率性能:10C/1C容量比例≥96% 储存性能:60℃满电储存7天,不胀气,容量恢复率≥95% 具有高倍率、高安全、高性价比的特点	无人机航模、电子烟电池、启停电源
高压实型磷酸铁锂	高容量发挥:克容量发挥介于158~160mAh/g,充电截止电压:2.5~3.7V 高压实性能:2.40~2.50g/cm3 具有优异的高容量、高压实、长循环、高安全等特点	电动二轮自行车、新能源车、储能系统
高压实型磷酸锰铁锂	高容量发挥:克容量发挥介于153~156mAh/g,充电截止电压:2.5~4.3V 高压实性能:2.25~2.35g/cm3; 具有优异的高容量、高压实、长循环、高安全、耐低温等特点	电动二轮车、新能源车

2、新能源智能装备业务

2.1 业务概况

公司旗下深圳浩能是智能装备核心供应商,专注新能源电池生产前段关键装备,涵盖高精度双层挤压涂布机、新型双面微凹涂布机、辊压机、分切机等锂离子电池主要核心生产装备;同时也为燃料电池、光电、水处理、钙钛矿等领域提供燃料电池膜电极涂布机、水处理RO(Reverse Osmosis,即反渗透)膜涂膜线、铸膜线、平板涂布机等装备。深圳浩能围绕固态电池设备、钙钛矿电池设备等方面发力,构建智能装备技术发展根基,打造支撑行业未来创新的核心平台。

2.2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涂布机

①高精度双层挤压涂布机

高精度双层挤压涂布机主要应用于锂离子电池正、负极片的涂布作业。深圳浩能从2005年即开始了国产挤压式涂布机的研发工作,并于2009年将国内首台间歇式挤压涂布机成功推向终端市场,经过多年发展,已拥有气动及电动高速间歇控制阀、高速挤压涂布系统等一系列国家专利,成为拥有多种锂离子电池高精度挤压涂布机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

目前,深圳浩能已形成涂布宽度700mm至1800mm多种标准规格高精度双层挤压涂布装备,稳定涂布速度可达100m/min,涂布面密度精度误差小于±1%,面密度COV值控制在0.35%以内;进行间歇涂布时,装备涂布速度在30m/min时,可实现最小间歇涂布尺寸8mm的涂布,并将间歇尺寸误差、长度尺寸误差、正反面尺寸对齐度均控制在±0.4mm内。报告期内,深圳浩能凭借1800mm超宽幅高速双层挤压涂布机,荣膺"2025高工金球奖一一年度产品奖"和2025第十届起点锂电金鼎奖"锂电设备技术创新奖"。

②新型双面微凹涂布机

新型双面微凹涂布机可用于塑料薄膜、锂电池集流体等基材的超薄涂布,具有速度快、装备占地小、能耗小等优点。放卷工位采用磨擦式预锥机构,可兼容不同卷芯长度。采用AGV上卷、夹头位置监控、来料检测、料卷自动对中,自动切刀等技术实现自动换卷功能,最高换卷速度≥140m/min,换卷成功率≥99.5%。配备两套独立的供料系统,确保涂布供料稳定,并能实现双面不同配方涂布。配备两套封闭式微凹装置,可同时对产品正反面进行涂布,稳定涂布速度160m/min,提高生产效率。正反版辊配备自动对齐装置,可实现正反面涂布自动对齐,提高产品良率。采用高效悬浮式烘干烤箱,利用专业流体仿真软件设计风刀结构,烤箱热风均匀性达到5%以内,悬浮基材运行稳定,干燥效率高、干燥均匀,涂布表观好。烤箱出口配备双面视觉检测系统,在线监测产品质量,纠偏辊采用特殊加工工艺,具有耐高温、防打滑、寿命长的特点。

目前,深圳浩能已形成多种标准规格高精度超薄单面及双面涂布装备,稳定涂布速度可达160m/min,涂布厚度可控制在0.25~5μm内。

(2)辊压机

深圳浩能从2010年开始研发、生产高精度连续轧膜装备,于2012年将全新结构的高精度轧膜机推向国内市场,于2016年将国内首台辊压分切一体机推向市场,并于2021年远销海外。

目前,深圳浩能已形成辊压宽度300mm~1800mm、轧辊直径φ200mm~φ1200mm的多规格全系列轧膜机品种,可根据工艺要求定制冷轧、热轧类型以及轧膜后供干提前释放轧膜应力功能。在轧膜厚度精度控制技术上,采用了预弯辊装置来提高轧机的横向厚度一致性,并采用自动测厚系统配合闭环伺服系统实时辊缝调整机构,提高轧机的纵向厚度的一致性,使轧膜厚度精度控制在±1.5μm内。

(3)分切机

深圳浩能从2006年开始研发、生产高精度连续分切装备,于2007年成功将全新立式结构的高精度连续分切机推向市场。目前,深圳浩能已形成多规格、多功能的全系列机型覆盖。分切宽度适应性:有6~10mm/11~25mm的超窄蓝牙极片分切机、25mm以上的常规宽度分切。分切速度已从常规的50m/min突破至140m/min;分切毛刺可控制在5μm以内;分切方式多样性:五金分切激光分切;分切刀结构多样性:传统滚刀/数显刀/智能刀。数显刀和智能刀主轴精度2μm,智能刀具备位置记忆功能。

为适应动力电池极片的高精度要求,深圳浩能的分切装备可选配高精度CCD影像系统和在线毛刺检测系统。CCD对极片的缺陷进行检测及数据分析,闭环处理以及实时自动标记。

3、稀土功能材料业务

公司的稀土功能材料业务在行业内占据重要地位,业务体系主要涵盖稀土发光材料和稀土储氢材料两大核心板块。

在稀土发光材料业务板块,公司具备完善的产品矩阵,主要涵盖紫外线激发的稀土三基色荧光粉和蓝光激发的LED荧光粉。其中,稀土三基色荧光粉主要配套荧光灯、节能灯、CCFL背光源使用,依靠紫外光激发红、绿、蓝三种荧光粉混合出白光。在应用领域上,它的特点是:成熟稳定、成本较低、显色性较好和技术路径传统,长期用于普通室内照明,是过去节能灯、直管荧光灯的核心材料,在学校、办公楼、工厂、商场、医院、美术馆等大面积照明场景中应用广泛,但在节能、寿命、小型化方面逐渐被新型荧光粉替代。LED荧光粉主要配合蓝光LED芯片使用,它在应用领域的特点是:配成白光LED、节能高效、寿命长、体积小、应用范围极广,覆盖家用照明、商业照明、户外路灯、车灯、背光显示等几乎所有现代照明与显示场景,而且响应速度快、抗震性好,特别适合车灯、交通信号、户外大功率照明等对可靠性要求高的领域。LED荧光粉是新型固态照明的核心材料,具有高效、长寿、多功能、高集成度的特点,是目前照明与显示产业的主流方向。

在稀土储氢材料业务板块,公司专注于高性能钕铬镨复合氧化物与改性氧化铝两大核心材料。在"双碳"引领全面绿色转型的背景下,这两类材料在尾气和废气处理中发挥着关键作用,广泛应用于汽油车、柴油车、摩托车、天然气车等道路车辆及非道路设备的尾气净化催化环节,同时也适用于工业有机废气净化场景。在尾气与废气处理过程中,该类储氧材料凭借特殊的化学性质,可高效促进一氧化碳、碳氢化合物、氮氧化物等污染物发生催化转化反应生成无害或危害较小的物质,显著降低污染物排放,为大气环境治理与绿色低碳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二)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始终恪守"科技卓越,永恒追求"的核心发展理念,将技术创新视作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动力。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导向,依托控股股东在新能源上下游产业链的全方位市场优势,精准布局固态电池、低空经济等前沿新兴领域,以技术革新为关键抓手,持续推动产品迭代升级与新能源产业链价值提升。公司始终对行业与市场发展动态保持敏锐感知与前瞻预判,以行业趋势、市场机遇、客户需求、竞争态势、伙伴生态为核心,深化"材料+装备"双轮驱动的核心发展模式,业务层面以产品创新开发为核心,辅以基础研究与前沿技术探索,实现产品技术创新与高效经营管理的深度融合;客户端聚焦"战略大客户+高利润客户",与知名高校、顶尖科研院所及创新型初创企业构建深度绑定的合作体系,积极布局固态电池、富锂锰基、第四代磷酸铁锂等前沿技术方向,打造"核心产品自主主导、基础研究与前沿产品开放合作"的双线产品开发模式,管理层面,公司借鉴IPD先进管理理念,搭建契合企业发展实际的研发项目管理体系,建立知识产权分级管控标准,主动主导或深度参与国家、行业及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形成科学闭环的产品开发生命周期管理机制;人才层面,持续广纳行业领军人才与学界骨干力量,构建"社招精准引进+内部系统培养+外部战略储备"三位一体的引才育才体系,为企业持续领跑行业创新、巩固核心竞争力筑牢坚实的人才根基。

2、采购模式

公司构建了"集中管控+分散执行"的采购管理模式,依托总部统一的制度规范与管理架构,由各事业部及下属子公司的专业采购部门负责具体执行落地。结合不同品类物料的属性特征,公司制定并执行差异化的供应保障方案。针对常规原料实施精准供应,由PMC部门结合实际订单需求与市场销售预判,对物料需求计划进行动态优化调整,采购部门则在经过严格准入认证的合格供应商中实施定向采购,以此保障物料供给的持续稳定。对于设备标准配件,直接依据销售规划开展订单式集中采购;针对非标定制化部件,则建立技术部门与采购部门协同联动的工作模式,按照产品设计方案开展多渠道比价与竞争性采购,在严格把控产品质量的前提下,实现采购成本的精细化管控。公司通过"分类管理、精准施策"的采购模式,在保障原材料供应时效与准确性的同时,有效实现了设备零部件采购的技术适配与成本优化,全面平衡了供应链稳定性与综合经济效益,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提供了坚实可靠的保障。

3、生产模式

公司构建了差异化、精益化的生产管理体系,结合各业务板块的产品特点实施精准化生产运营策略。在新能源正极材料业务领域,公司推行"以销定产、辅以安全库存"的柔性化生产模式,依托精准的市场需求研判与动态化库存管控手段,在快速响应客户订单的同时,有效抵御市场波动冲击,从而保障生产经营的持续平稳运行。在智能装备业务领域,公司采用以订单为核心的定制化生产模式:项目前期由技术研发团队与客户开展深度沟通,共同研讨并确定专属化设备解决方案;订单正式落地后,由运营中心以项目制形式统筹调度,项目管理部门联合PMC部门通过科学的计划分解系统,制定采购与生产方案;在具体执行环节,严格按照"零部件采购→机械系统整合→自主软件开发→整机集成调试"的标准化流程推进,公司的生产管理体系深度契合产品属性与市场需求特征,通过差异化的运营策略,既保证了新能源正极材料业务的供应保障能力,又提升了智能装备业务对定制化需求的快速响应水平,实现了生产运营效能与市场反应速度的协同提升。

4、销售模式

公司打造了以直销模式为核心的专业化营销体系。在新能源正极材料业务板块,公司执行行业通用的市场化定价机制,即采用"主材料成本+制费成本"的定价模式,"主材料成本"由镍、钴、锂、锰等核心金属盐类的市场基准价与单位产品耗用率共同确定;"制费成本"则综合考量产品制造工艺复杂度、生产费用及目标利润等因素进行核算。公司依托订单规模保障、产线开工率提升以及工艺降本优化等举措,持续构筑核心竞争优势。在智能装备业务板块,公司通过深化战略合作、推进联合研发等方式,已与比亚迪、欣旺达、中创新航、远景动力等头部下游电池制造商建立起长期稳定的深度合作生态。依托该销售模式,公司能够精准把握客户需求及行业技术路线发展趋势,为客户量身打造定制化解决方案,与客户形成双向技术赋能的协同机制,显著增强客户粘性,不断推动新产品开发与生产工艺的迭代升级。

(三)公司产品市场地位及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产品市场地位

在新能源正极材料领域,公司凭借多年发展,在细分领域市场和中小客户市场中占据重要地位,产品竞争力与客户粘性不断增强。EVTank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钴酸锂出货量11.9万吨,同比增长20.2%,公司2025年钴酸锂出货量位居全国前五,产品已得到客户认可且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和较高的市场份额。在智能装备市场,深圳浩能多年深耕智能装备行业,聚焦头部电芯客户,通过持续的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其生产的涂布机、辊压机、分切机等装备在行业内获得市场和客户的广泛认可,拥有一批稳定的大客户群体。2025年5-6月,深圳浩能分别在第十七届中国国际电池技术交流会/展览会(CIBF2025)和欧洲电池展上展示了高性能正极材料、1800超宽幅智能涂布&辊压装备解决方案、石墨烯(蒙烯琥纤)红外加热模组等,凭借卓越性能和创新性,引发世界各地专业人士的关注与认可;在第二十一届APPE(上海国际胶带与薄膜展览会&上海国际薄膜工业展览会),深圳浩能携先进涂布复合装备系统亮相展会,展示其在各类功能膜领域的精密涂布与复合技术解决方案,备受行业链上下游企业关注;2025年12月,深圳浩能凭借1800mm超宽幅高速双层挤压涂布机,荣膺"2025高工金球奖一一年度产品奖"和2025第十届起点锂电金鼎奖"锂电设备技术创新奖"。

2、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行业发展态势良好

报告期内,锂离子电池行业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从下游应用领域来看,一方面消费类锂离子电池在笔记本电脑、智能手机、智能穿戴等主流应用领域已形成成熟的产业体系,产品迭代进入平台期。而人工智能、低功耗物联网、AR/VR与空间计算、低空经济等前沿技术的商业化突破,正加速推动AI+端侧硬件、机器人、无人机、eVTOL等新兴终端市场的规模化落地,为行业开辟出第二增长曲线。传统消费电子市场凭借从"硬件升级"转向"体验重构"以及庞大的用户基数仍将保持稳定增长,而智能化、数字化浪潮催生的新兴应用场景则有望成为驱动锂电产业升级的核心变量,预计未来消费类锂离子电池市场将呈现"传统领域结构优化+新兴赛道(AI+、机器人、低空经济等)爆发增长"的复合发展格局,正极材料需求有望保持稳健增长。另一方面,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迅速,产销量逐年递增,带动动力锂离子电池出货量不断增长。据高工产业研究院(GGII)统计,2025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2,260万辆,同比增长23.7%,电动化渗透率为23.7%,其中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接近1,700万辆,电动化渗透率达到48.5%。在全球最大新能源汽车市场中国市场需求推动、电池技术进步以及第三世界需求爆发等因素驱动下,预计2026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仍将保持稳步增长态势,销量有望突破2,650万辆,电动化渗透率将超过27%;受新能源汽车购置税优惠"减半"和"以旧换新"政策延续存在不确定性等因素影响,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增速或将有所放缓,预计达到2,000万辆,同比增长19%,电动化渗透率将突破57%。行业的快速发展带动了对新能源正极材料和智能装备的旺盛需求。

(2)公司自身竞争力提升

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综合竞争优势,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积累了优质的客户资源,形成了较强的客户粘性。公司产品质量优良,技术研发实力不断增强。报告期内,在新能源正极材料板块,公司已逐步形成系列化、梯度化、结构化全产品系列,涵盖高电压、高倍率、长循环、高压实、高安全等多个品种,可以适应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广泛应用于3C消费电子、电动工具、小动力电池、动力电池、低空经济等领域。高电压钴酸锂出货量持续多年排名全球前五,4.45V-4.53V系列容量型产品已通过客户中试、大试、试产认证,4.55V、4.58V产品正与行业头部客户、顶尖高校紧密合作、联合攻关;高倍率钴酸锂市场(如:电子雾化器、无人机、启停电源市场)占有率持续领先行业主要竞争对手,4.40V高电压高倍率型、4.45V高电压高倍率型及超高倍率产品已通过二级客户中试、大试认证,正在批量供货;三元中镍高电压产品、高镍超高镍高端产品开始形成批量出货,其中4.40V高电压型613、4.45V高电压型613、6系高电压动力等中镍产品、8系高镍、9系超高镍产品已完成客户中试/大试认证;锰酸锂产品线开始攻关行业头部客户;固态电池及前沿材料领域继续深化与行业头部合作伙伴合作。智能装备板块,尽管受历史订单及市场环境影响,业务持续亏损。报告期内,公司成功研制1800mm超宽幅高速涂布机,已通过头部电池企业及储能领域客户的批量应用验证,荣获"2025高工金球奖-年度产品奖"。公司与北京石墨烯研究院携手研发石墨烯红外加热技术,在固态电池装备领域实现技术突破,并与北京纳钾新能源达成设备采购订单合作。产品技术的不断迭代创新,为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改善提供动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538,483,611.33	2,720,978,170.30	-6.71%	3,905,005,89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833,900.69	53,408,231.49	60.71%	262,833,269.05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071,753,979.69	2,122,505,121.70	-2.39%	3,028,811,07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588,417.86	-191,623,150.97	-14.07%	-519,081,91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2,311,945.18	-247,168,412.79	10.06%	-552,731,38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71,943.92	-172,827,266.07	120.70%	-97,366,596.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70	-12.86%	-2.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9	-0.70	-12.86%	-2.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114.48%	不适用	-193.3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16,455,198.11	382,744,312.49	590,236,888.30	682,317,58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3,683.63	-99,675,653.53	-40,259,798.58	-80,966,64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0,976.43	-98,191,574.11	-45,056,037.26	-77,603,35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65,385.54	-39,695,388.88	34,235,837.65	-16,633,890.3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88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2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87%	63,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万国江	境内自然人	7.91%	21,794,784.00	0.00	质押	12,913,113.00
					冻结	5,463,113.00
唐芬	境内自然人	0.99%	2,721,077.00	2,032,058.00	质押	2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7%	2,119,1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万涛	境内自然人	0.63%	1,740,595.00	0.00	不适用	0.00
鄂能鹏	境内自然人	0.57%	1,572,200.00	0.00	不适用	0.00
UBS AG	境外法人	0.57%	1,570,104.00	0.00	不适用	0.00
董学辉	境内自然人	0.41%	1,139,150.00	0.00	不适用	0.0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37%	1,007,300.00	0.00	不适用	0.00
北京金汇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1,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万国江与唐芬为配偶关系,万国江与万涛为兄弟关系;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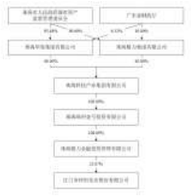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为缓解资金压力,推动战略落地,公司积极筹划科恒股份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宜,定增预案已分别于2025年1月23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并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鉴于本次发行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和相关授权有效期于2026年3月28日届满,为确保发行工作的顺利推进,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11日、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相关有效期延长的议案;经审议,本次发行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和股东会对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授权有效期延长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2、2025年4月11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格力金投的《关于股权结构拟变动调整的通知》,公司实际控制人珠海市国资委下发《关于组建珠海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珠国资【2025】50号),根据《珠海市2025年市属国有企业专业化整合方案》要求,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与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将共同组建珠海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科技集团"),格力集团将持有的部分股权和资产(含格力金投100%股权)对珠海科技集团进行注资。本次组建完成后,珠海科技集团将成为格力金投的股东。格力金投仍为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市国资委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2025年5月15日,珠海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在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设立登记。2026年1月13日,格力金投已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珠海科技集团全资子公司珠海珠科睿号投资有限公司成为格力金投的股东。

证券代码:300340 证券简称:科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3月2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26年4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陈思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含独立董事3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听取了《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认为2025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股东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5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的主要工作。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2025年度的公司业绩、董事会日常工作进行了回顾和总结,并对公司2026年度工作计划进行了阐述。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孙策先生、杨光成先生、林沛榕先生已按照监管要求及独立董事履职规范,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6-035)、《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34)。

3、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07,175.4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858.8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231.19万元,年度经营出现亏损;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均为负数,账面无可供股东分配的留存利润,不具备实施现金分红、送红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财务基础。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重要缺陷。对于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已形成整改建议及整改计划,相关公司和部门已根据整改建议进行了整改,这部分缺陷对公司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审计行为规范有序,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相关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重要缺陷。对于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已形成整改建议及整改计划,相关公司和部门已根据整改建议进行了整改,这部分缺陷对公司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7、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审计行为规范有序,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相关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8、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性评估专项意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就2025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孙策先生、杨光成先生、林沛榕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孙策先生、杨光成先生、林沛榕先生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其他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审议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独立董事孙策先生、杨光成先生、林沛榕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尽职、尽责,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10、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8,588,417.86元,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1,793,835,184.46元,未弥补亏损为-1,793,835,184.46元,实收股本总额为275,514,715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